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600530 编号:临 2008-21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于2008年9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截止2008年9月26日,应参与表决10名董事,实收10名董事书面表决票。经表决统计,通过以下决议:

一、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太仓收购苏州兆元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立实业有限公司收购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70%股权。

肖志杰董事和杜平董事弃权,肖志杰董事说明弃权理由,杜平董事的弃权理由为:1、此项目事关公司发展大计,一旦出现问题,对公司影响很大;2、期末土地升值和年初账面价值相比有大幅上升,应考虑目前市场上的土地价格波动因素;3、应注意开发资金及相应筹资渠道的落实,并充分考虑房产销售价格波动因素。

二、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时间:2008年10月15日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上海市广元西路55号浩然高科技大厦
(三)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审议关于处置交通银行股份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1.2008年10月8日下午3:00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法律师。
(五)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日期:2008年10月9日上午9:00—11:00 下午1:00—4:00
2.会议登记地点:上海市东靖安浜路165弄29号403室
邮编:200050 联系人:唐伊宁
联系电话:021-52383317 传真:021-523833053
3.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代表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单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帐户卡、委托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必须附上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的复印件,并在显著位置标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信函或传真以到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2.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股东大会不发放任何参会礼品(含有价证券)。

3.公司地址:上海市宜山路700号 邮编:200233
联系人:孙英
联系电话:021-54277820 021-54271688 转 228
传真:021-54277827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未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08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7日

股票简称:交大昂立 股票代码:600530 编号:临 2008-22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交大昂立全资子公司上海昂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实业”)计划出资21,350万元收购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兆元”)、该公司70%股权。

一、交易概述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昂立”)全资子公司昂立实业与苏州兆元股东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苏州兆元置地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61%股权,自然人徐王冠持有的8%股权,苏州市吴中区郁舍领带服饰厂持有的1%股权,股权转让总价款为21,350万元,该协议经双方签署生效。
上述收购事项经2008年9月26日交大昂立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
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昂立实业是2008年9月交大昂立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宜山路700号,法定代表人:朱敏敏,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房地产咨询、房地产开发等。
(二)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方
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方为苏州吴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自然人徐王冠、苏州市吴中区郁舍领带服饰厂、昂立实业与股权转让方为苏州吴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自然人徐王冠、苏州市吴中区郁舍领带服饰厂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苏州兆元系一家在江苏省太仓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注

册地为:太仓市城厢镇西北路8号24幢118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及销售,自有物业的租赁,物业管理。股东为苏州吴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91%、自然人徐王冠8%、苏州市吴中区郁舍领带服饰厂1%。目前苏州兆元经营活动正常,截至2008年7月31日,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资产总额	39,806
负债总额	30,370
净资产	9,436

苏州兆元目前正在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园西南侧的地号为“522-089-009”和“522-094-031”两块土地上开发“南苑小区”项目(暂命名),并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该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西南侧,基地三面环水,是理想的高档住宅区用地。该项目总用地面积17423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62726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193709平方米,社区及物业管理用房:386.6平方米,商业面积:28045平方米,可销售面积:222454平方米。由北向南依次规划为高层、多层、叠加别墅、联排别墅、双拼别墅、独栋别墅、南門街延伸段两侧为商业用房及公寓。该项目目前处于动工报建阶段,尚未产生收益,预计年内可动迁完成。完成此收购后,昂立实业将尽快注入实质性运作。

(二)审计及评估情况:本次交易的标的收购基准日为2008年7月31日,为此上海东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于2008年8月30日出具了审计报告。评估结论:苏州兆元置地的净资产,在报告所设定的假设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客观价值为363,412,353.34元,评估增值269,048,882.70元,评估增值率285.12%。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本次收购的交易金额:人民币21,350万元,其中:苏州吴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61%,系18,605万元;自然人徐王冠8%,系2,440万元;苏州市吴中区郁舍领带服饰厂1%,系305万元。
(二)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三)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受让方即继承转让方相应的权利和义务。
(四)本次收购定价依据:参照评估价格与对方协商确定。
(五)公司控制权的转移:
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两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将移交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证照、文件、资料、合同(如:营业执照、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合同、他项权利证书、所有物账册、公司法人印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

五、收购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收购资产的目的:
此次收购苏州兆元70%股权,旨在抓住市场机遇,进一步拓展公司房地产板块业务。
(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太仓市紧靠上海,经济实力较强,当地居民可支配收入位于全国前列,作为全国十强县之一的太仓市近几年的经济发展和市政建设步伐,使得该区域的房地产具有较大的升值空间。通过此次收购,作为公司新成立的房地产经营公司昂立实业将获得此项优质土地资源,通过滚动开发,可以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利润,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需要,从而增加公司股东利益。该项目盈利预计如下(见下表):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16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9月23日发出召开2008年第16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于2008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董事十五人,经传真表决,以十五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以下议案:
(2007年长期激励基金追回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03年4月30日召开的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详见公司2003年4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告)以及《长期激励制度管理办法》,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公司2007年度追回支付激励计划》,根据该追回计划,2007年度公司应取延期支付激励基金130,587,913.65元。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增加基金经理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决定聘任王孝德先生为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由王与现任基金经理孙延群先生共同管理该基金。上述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7日
附:王孝德先生简历
王孝德先生,39岁,毕业于浙江农业大学,10年金融领域相关工作经验,曾任邦德邦证券、华泰证券副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河理财财富分红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4月12日至2008年4月24日担任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8年5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孝德具备证券从业资格,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认购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债券的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公司债发行认购,该组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非控股子公司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共同一机构控制的关联方。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将旗下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数量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网下(张)
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7日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02,371,4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95%,2008年9月23日,该公司将质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约2400万股公司股票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
同时,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限售流通股中的2400万股质押给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河支行,作为贷款的质押物,质押期:2008年9月23日至2009年9月24日。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26日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议转让“深深宝”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07年10月12日公告了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联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投控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深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深宝”)42%股份的事宜,将合计76,407,697股“深深宝”A股股份协议转让给汇科系统(香港)有限公司(简称“汇科系统”),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0.63元,其中本公司本次出售38,589,088股股份,将转让款333,023,139.04元。该事项已于2008年4月8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见深证发字2008年4月8日公告《证券时报》的公告)。
2008年9月26日,本公司收到汇科公司发来的公函,公函称:由于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至今已有11个月,发生了诸如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修改等不同情况,汇科公司不同意向本公司和投控公司提出终止股权转让协议的意向。目前,本公司和投控公司准备就汇科公司提出终止协议一事进行磋商。本公司将就本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公司联合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深深宝股权存在的不确定性,并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〇〇八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及董代代表11人。独立董事王永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独立董事张海军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潘寿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李俊俊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李峻兰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委托董事李保平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实到会董事和董代代表人数占应到会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会议在董事长李保平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了《关于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鉴于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关联董事4人,非关联董事7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拟改变部分投向的项目为“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尚未使用的3600万元募集资金,即通过压缩“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对其增资3600万元用于:(1)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未支付部分。公司拟对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进行增资扩股。北京华光光学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详见《关于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投资涉及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为了保证投资收益,维护股东权益,同意停止上述项目的投资,将部分投资方向变更为“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项目,同意将《关于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提交二〇〇八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经股东大会审议时,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审议了《关于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变更募集资金的议案》,鉴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关联董事4人,非关联董事7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拟改变部分投向的项目为“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尚未使用的3600万元募集资金,即通过压缩“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的变更募集资金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为了保证投资收益,维护股东权益,同意停止上述项目的投资,将部分投资方向变更为“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项目。
本次会议经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在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3.审议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1票赞成,占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拟变更工商注册地,将注册地由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七号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二街2号。同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原条款,第五条:公司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七号;邮政编码:100070;修改后:公司注册地: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二街2号;邮政编码:100176。
特此公告。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事项:
(1)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对该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行使(赞成/反对/弃权/回避);
(2)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变更募集资金的议案》,对该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行使(赞成/反对/弃权/回避);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该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行使(赞成/反对/弃权/回避);
委托期限:2008年 月 日当日。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2008年 月 日
股票简称:中兵光电 股票代码:600435 编号:临 2008-059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变更募集资金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一期建设项目(拟对该项目的设备投资缩减3600万元)
● 募集资金名称:投资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将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数量:3600万元人民币。
● 新项目拟开始实施的日期:投资回收期:
1.衡阳光电的“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于2007年11月即已开工建设,预计完工时间为2008年6月。预计项目投资回收率为30.74%,投资回收期为5.54年。
2.衡阳光电对华润化工的投资项目,预计该项目投资回收率为14.06%,投资回收期6.96年。(详见2008年5月8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
1.衡阳光电的“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将从2009年1月份开始产生收益。
2.华润化工项目已进入正常运营,开始产生收益。
● 改变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概述
1.拟部分改变投向项目概述
本次拟改变部分投向的项目为“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即通过压缩“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投资额度,用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经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63号”文核准,公司于2003年6月19日以每股0.96元的发行价格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36,789.6万元,其中“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是公司于2008年1月24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的(详见2008年1月8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关于《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公告),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7,181.85万元,已累计支出9,368.79万元。本次拟改变投向的金额仍为3600万元,余额尚向不变,改变投向的金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16.97%。
2.拟投资项目
上述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北方光电进行增资扩股。公司对其增资资金将用于:(1)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对衡阳光电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比例
1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万元	52.63%
2	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2000万元	34.09%
3	衡阳弘润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00万元	12.28%
合计(注册资本)		5700万元	100%

二、无法实施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具体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投资17980万元,计划资金来源:17181.85万元为公司募集资金,其余部分由企业自筹。
该项目自计划投入的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费用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250	1.39
2	设备购置费	8533	47.46
3	设备安装费	126	0.71
4	工具器具及生产家俱费	120	0.67
5	其他费用	7662	42.61
6	预备费	1287	7.16
7	建设期贷款利息		
新增建设投资总额		17980	100.00

目前公司重大重组即将完成,公司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资产注入后,公司的研发、生产能力将全面提升,本着统筹兼顾的原则,拟注入资产中的大量设备和部分生产线可用于场景观测平台产品的生产,如此,公司拟压缩对该项目的设备购置费用

的支出。经测算,可缩减该项目3600万元的设备购置费,即相应设备购置预算调整为4933万元。项目投资总额预算调整为14380万元。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是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衡阳光电增资扩股。公司子公司衡阳光电自设立至今运营良好,目前正在扩大经营规模。拟投资项目概况如下:
1.衡阳光电的“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公司拟投资用于建设的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位于衡阳高新技术开发区解放大道11号。项目建设期为2007年11月~2009年6月。项目计划总投资7638.21万元。项目总投资含前期,国债拨款1275万元,申请银行贷款3000万元,衡阳光电自筹3363.21万元(其中申请银行贷款2200万元,其余使用企业自有资金)。
2.衡阳光电对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概况
目前衡阳光电对华润化工的投资已注入2100万元,其余1400万元原计划于2009年注入,因华润化工业务增长的需要,该部分资金拟于近期注入。
四、新项目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一)衡阳光电的“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1.政策风险
衡阳光电“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项目产品以军品为主,未来国家宏观经济放缓或衰退,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国防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国家对未来形势的判断和指导思想决定了军工行业的发展前景,若国家调整对国际政治军事形势的判断,则会直接影响到该公司的经营情况。
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政策的变化,加强对我国国防产业政策的研究,严格按照产业政策的市场定位来制定公司的未来发展计划。
2.经营风险
为了了解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单一因素的变化对项目的影响程度,分别对经营成本、销售收入作了+5%和降低5%的敏感性变化对内部收益率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各因素的变化不同程度地影响内部收益率,其中:销售价格增加或减少最为敏感,经营成本的提高或降低次之。销售价格降低12.83%时,财务内部收益率将降到临界(12%)。同时,通过盈亏平衡分析,项目达到43.3%的生产能力时,就可以保本,做到不赔不赚,而大于48.39%的生产能力即可盈利。因此,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加强管理,努力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使股东权益最大化。
(二)衡阳光电对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
初始投资投资项目针对存在未能获得成品油批发经营资质证书中引发的风险,以及不能获取足额成品油及石化石油供应风险。目前公司拟取得成品油批发资质,且与上游供应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运营资金补充到位,即可进入大规模化,从而提高利润率,摆脱股东回报。
五、独立董事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田安、张焕军、刘文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表独立意见:本次拟改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场景观测平台批生产一期建设”,本次拟改变项目的尚未使用的36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项目。目前衡阳公司大股东重组即将完成,公司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资产注入后,公司的研发、生产能力将全面提升,本着统筹兼顾的原则,拟注入资产中的大量设备和部分生产线可用于场景观测平台产品的生产,如此,公司拟压缩对该项目的设备购置费用,提高产品质量,使股东权益最大化。
六、本次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和投资者的影响
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光电”)拟对由中兵光电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为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光电”)拟对由中兵光电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为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光电”)拟对由中兵光电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为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项目	金额(万元)
开发成本	145,000
税前利润	48,000
净利润	24,000

六、风险提示:
1. 该项土地已由作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苏州兆元已据此获得1.5亿元项目开发贷款,在完成此项收购后,昂立实业及交大昂立的总资产和负债也将相应增加。
2. 本公告所涉及的盈利预测只是依据目前房地产市场情况和对未来两年当地房地产市场预期作出的趋势。但是,由于本项目开发周期较长,期间,房地产市场和物业的具体价格走势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充分考虑,谨慎操作。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交大昂立关于本次收购的董事会决议;
(二)由上海东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和上海东明会计师事务所以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三)本次收购的《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27日

附:评估报告摘要
附件: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一、评估结论:
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在报告所设定的假设条件下,于评估基准日的客观价值为363,412,353.34元(大写:人民币叁亿陆仟叁佰肆拾贰万肆仟叁佰伍拾叁元叁角四分),评估增值269,048,882.70元,评估增值率285.12%。评估结果如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39,547.86	39,547.86	66,472.29	26,924.43	68.08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258.25	258.25	238.70	-19.55	-7.57
其中:在建工程					
建筑物					
设备	258.25	258.25	238.70	-19.55	-7.57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					
其他资产					
资产总计	39,806.11	39,806.11	66,710.99	26,904.88	67.59
流动负债	15,369.76	15,369.76	15,369.76		
长期负债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负债总计	30,369.76	30,369.76	30,369.76		
净资产	9,436.35	9,436.35	36,341.24	26,904.89	285.12

二、本报告的评估价值是根据委估资产在现有用途不变并持续经营,评估基准日的外部经营环境不变的前提下,仅为本次评估目的提供价值参考。以上内容由摘自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州兆元置地有限公司整体资产评估报告书》沪银信汇业评字[2008]第1215号。

股票简称:中兵光电 股票代码:600435 编号:临 2008-060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光电”)拟对由中兵光电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为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股票简称:中兵光电 股票代码:600435 编号:临 2008-060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兵光电”)拟对由中兵光电和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华光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光学”)共同出资成立的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阳光电”)进行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为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公司对其增资资金为3600万元用于:(1)22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在建工程“军民两用光电产品生产线的建设”;
(2)1400万元用于衡阳光电对陕西华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 华北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衡阳光电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光光学是中兵光电的控股股东,所以本次中兵光电对华光光学的增资扩股行为属于关联交易。
● 北京华润华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化工”)的投资的未支付部分。

股票简称:中兵光电 股票代码:600435 编号:临 2008-060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08年9月2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2人,监事张涛先生因出差在外未能参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董女士主持,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外委审计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衡阳北方光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变更募集资金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二十五日